

無所抽無所不象：藝術
—關於陳曉朋個展「好鹿圖：無所藝術」

文 | 沈裕昌

陳曉朋在 2023 年 4 月 18 日至 6 月 25 日，於嘉義市立美術館舉辦個展「好鹿圖：無所藝術」，展覽空間位於嘉義市立美術館側棟二樓的「特展廳」。「特展廳」是非常典型的白盒子空間，格局方正狹長，平整且連續的白色牆面環繞整個展間，站在入口處即可一覽無遺地環顧每件作品。這是一個沒有任何分隔與遮蔽的空間，出入口位於同扇透明玻璃門。展覽動線始於入口處的左側牆面，順時針方向環行展廳一周之後，終於入口處的右側牆面。左側的狹長牆面上懸掛著尺寸一致、長寬比皆為 1：3 的條碼狀橫幅抽象繪畫，右側的狹長牆面上懸掛著從左到右依序印有「心靈」、「形而下」、「形而上」、「便利」、「超級」、「量販」、「時間」、「空間」、「觀念」等彩色中英文字樣的木刻版畫。而與展場出入口遙相對望的長廊末端牆面上，則展示著兩本藝術家書。左側是 RISO 孔版印刷的《便利藝術》，右側是 Offset 平版印刷的《量販藝術》。

儘管觀眾從某幾件畫作中令人熟悉的連鎖企業商標色彩，以及「便利」、「超級」、「量販」等字眼中，似乎可以略見端倪。但面對「時間」、「空間」、「形而上」、「形而下」等令人望而生畏的宇宙論與形上學概念，卻仍讓人感到困惑。那麼，我們究竟該如何觀看這檔展覽？展場入口處左側牆面上懸掛著的「展覽介紹」與「展場圖示」，或許可以提供觀者一些「閱讀」展覽的關鍵線索。

近幾年來，陳曉朋皆將其個展，命名為「X 鹿圖」。此一系列展名，濫觴於「指鹿圖」（2016）、「指鹿圖 II：我的台北」（2016）、「指鹿圖 III：我的台北·續篇」（2017），並發展為「小鹿圖」（2020）、「大鹿圖」（2021），以至本次的「好鹿圖」（2023）。根據「展覽介紹」，「鹿圖」者，「路途」也。陳曉朋以「鹿」作為「理想」的象徵，故「鹿圖」亦「通往理想之途」。因此，從「指路途」、「小路途」、「大路途」到「好路途」，皆暗指這些年來，陳曉朋對於「通往（藝術）理想之途」的生命思索。然而值得注意的是，「途」與「圖」之間，並非只有識語式的諧音關係。「途」之不可見的時間性，與「圖」之可見化的空間性，恰成鮮明對比。就此而言，「X 鹿圖」系列展所著力者，或許正在於如何「化『途』為『圖』」。

此外，展名中之「鹿」字，也不只是「理想的象徵」。「指鹿圖」之「指鹿」，典出《史記·秦始皇本紀》，書中本作「謂鹿為馬」，即後世所謂趙高「指鹿為馬」一事。「馬」者「名」也，「鹿」者「實」也，「指鹿為馬」，即是以「名」亂「實」之禍。就此而言，「指鹿圖」之「鹿」，最早本來是「真實」的意思。「小鹿圖」

之「小鹿」，諧音「曉露」，則有「新鮮」、「活潑」之意，但亦有另闢蹊徑的「小路」之意。「大鹿圖」之「大鹿」，諧音「大陸」，與作者的一趟中國鬼城行經驗有關，但亦有棋戲佈局的「大路」之意。此外，「鹿」的傳統意象，也不只有「理想」一義，亦有「純真」、「欲望」之意，且常作為「祿」之諧音取義。就此而言，以「X鹿圖」為名的系列個展，確實可以窺見一位藝術創作者，在其「藝途」中對於「名」與「實」、「大」與「小」、「純真」的「理想」與「欲望」等「歧途」之間的掙扎與抉擇。

與「好鹿圖」的「無所藝術」相對照的，是「指鹿圖」的「我的台北」。後者是「有所藝術」，即陳曉朋為了踏上藝術之「路途」，而離鄉背井客居之「所」（台北）。然而，「無所藝術」之「無所」二字，既可以理解為「無所不是」（此「所」為代詞，解作「客體」），也可以理解為「無所不在」（此「所」為名詞，解作「處所」）。因此，「無所藝術」既可以理解為「沒有任何東西（不）是藝術」，也可以理解為「沒有任何地方（不）是藝術」。如果後者期待的是不受「藝術之所」（台北）所困，前者則更期許自己不為「藝術之物」所役。就此而言，「無所藝術」所期許的，或許不再是（現代主義式的）「自由的藝術」（形容詞＋名詞），而是「自由地藝術」（副詞＋動詞）。至於「自由地藝術」的主體，究竟是「藝術家」、「藝術作品」，還是「藝術」？對於陳曉朋而言，這個問題，或許已經隨著展題的「能所雙泯」，而不再是個問題了。

題解之後，讓我們將注意力再次放回展場空間。推開門扉，穿過兩側掛滿畫作的狹長廊道，最終止步於兩本書冊之前——此一空間體驗本身，讓我想起宗教建築，尤其是「巴西利卡」（Basilica）教堂。然而，正如「X鹿圖」對於「名／實」、「大／小」、「理／欲」之辯，此一空間配置本身，也帶有某種「聖／俗」之辯。事實上，「巴西利卡」在成為基督教堂的建築形式之前，本來即是作為古羅馬執政官辦公廳、法庭或集合商場來使用的大型公共建築。差別在於，作為「宗教建築」的「巴西利卡」，主入口在「短邊」；而作為「世俗建築」的「巴西利卡」，主入口在「長邊」。承前所述，「好鹿圖：無所藝術」其「物理空間」的出入口，即透明玻璃門，位於空間中的「短邊」；至於「好鹿圖：無所藝術」其「觀念空間」的出入口，則位於空間中的「長邊」，也就是懸掛在入口右側牆面正中央的木刻版畫作品《超級藝術》。

如果循著臆想中的「展覽動線」觀看《超級藝術》，難免覺得順序有點顛三倒四。倘若再參看「展場圖示」中的作品編號與命名，對於《超級藝術》的展陳順序必定感到更加困惑。然而，只要試著將《無所藝術》與《超級藝術》中作品名字相重者，兩兩連成一線，便會形成以《超級藝術》的「文字版畫」為中心，以《無所藝術》的「抽象繪畫」為邊陲的「輻射狀圖示」。位居於《超級藝術》正中央者，正是《超級藝術IV：超級》，這件作品正對面的展牆正中央，則懸掛

著《無所智無所不惠Ⅱ：超級》。這兩件作品，構成了「好鹿圖：無所藝術」展場中隱形的「觀念軸線」，與從玻璃門出入口到《便利藝術》、《量販藝術》所構成顯明的「空間軸線」，垂直相交。值得注意的是，左側牆面最靠近玻璃門出入口的第一組作品就是「空間」，右側牆面最靠近玻璃門出入口的第一組作品就是「觀念」。「空間」與「觀念」，在展場空間中構成十字交錯的這兩大軸線主題，彷彿化身為鎮守門廳的石獸，分立於出入口兩側，細心地向觀者點題。

不僅《無所藝術》與《超級藝術》之間，具有某種「輻射式」的對映關係；兩者與《便利藝術》與《量販藝術》之間，也具有某種「涵攝式」的對映關係。《便利藝術》採取「經摺裝」，收錄所有《無所藝術》畫作；原本四處散落於展場空間各處的《無所藝術》，出現在《便利藝術》裡時，卻一紙連貫到底，而不可拆分。與此相反的是，《量販藝術》採取「易撕式膠裝」，收錄所有《超級藝術》版畫；原本緊密相連於展場牆面上的《超級藝術》，出現在《量販藝術》裡時，卻是輕薄可撕。然而仔細一想，《無所藝術》雖然四處散落於展場空間各處，但是其「展陳順序」卻與「展場圖示」所列「作品順序」完全一致；《超級藝術》雖然緊密相連於展場牆面上，但是其「展陳順序」卻與「展場圖示」所列「作品順序」錯落開來。由此可見，《無所藝術》與《超級藝術》的「展陳順序」，和《便利藝術》與《量販藝術》的「裝幀形式」，兩者之間似乎具有某種聯覺式的微妙對映關係。

至於貫穿《無所藝術》、《便利藝術》、《超級藝術》、《量販藝術》等「四大系列」的「空間」、「時間」、「便利」、「超級」、「量販」、「形而下」、「形而上」、「心靈」、「觀念」等「九大主題」，又該如何理解？關鍵線索即在《無所藝術》系列的作品名稱裡。《無所藝術》在四大系列中有一特殊之處，即《便利藝術》、《超級藝術》、《量販藝術》三大系列下的每件作品皆以系列名稱命名，唯有《無所藝術》此一系列下的每件作品，皆不名為「無所藝術」，而是以「無所 X 無所不 Y：Z」的方式來命名。由此可見，儘管「四大系列」看似齊平地展出，但是在本次展覽中，應以《無所藝術》系列為其重心，故而亦堪當「好鹿圖：無所藝術」之展覽副標題。

《無所困無所不惑Ⅰ：空間》、《無所困無所不惑Ⅱ：時間》，討論的是因為「生活空間中的規訓」而產生「無困皆惑」的「當代時空觀」：無論是「斑馬線」、「雙黃線」、「泳池」、「跑道」，或是「可以停車」、「臨時停車」、「不可停車」、「人行道」，皆讓人感到「雖無『困』限，卻感迷『惑』」。《無所智無所不惠Ⅰ：便利》、《無所智無所不惠Ⅱ：超級》、《無所智無所不惠Ⅲ：量販》討論的是因為「（藝術）商品的生產和銷售模式」而產生「無智皆惠」的「當代物質觀」：無論是「7-11」、「萊爾富」、「全家」、「OK」、「全聯」、「頂好」、「康是美」、「JASONS」，或是「家樂福」、「好市多」、「愛買」、「大潤發」，皆讓人感到「雖無『智』能，卻皆

受『惠』」。

《無所戀無所不愛 I：形而下》、《無所戀無所不愛 II：形而上》，討論的是因為「虛擬和實體的消費經驗」而產生「無戀皆愛」的「當代欲望觀」：無論是「茄芷袋」、「藍白帆布」、「紅白塑膠袋」、「粉紅塑膠產品」，或是「威士卡」、「萬事達卡」、「信用卡背面 I」、「信用卡背面 II」，皆讓人感到「雖無『戀』慕，卻皆貪『愛』」。《無所神無所不話 I：心靈》、《無所神無所不話 II：觀念》，討論的是因為「意識形態」而產生「無神皆話」的「當代價值觀」：無論是「國民黨藍」、「民進黨綠」、「白色力量白」、「多元性別彩」，或是「Barnett Newman」、「Peter Halley」、「Daniel Buren」、「Chen Shiau-Peng」（前三者皆為國際知名抽象畫家，後者即「陳曉朋」之英文譯名，《無所神無所不話 II：觀念》挪用前三位藝術家的著名畫作，並將自己的英文名字轉換成條碼，以暗喻對於一般觀眾而言已經風格化、符碼化、品牌化的抽象藝術，並幽自己與大師們一默），皆讓人感到「雖無『神』會，卻皆廢『話』」。

《無所藝術》系列的命名格式「無所 X 無所不 Y：Z」，或許可以被視為一個函數（Function）。由於這個函數本身，就是「藝術家陳曉朋」本人，因此我們或許可以權且將其命名為「曉朋函數」（SP），並將此函數與「集合 X」、「集合 Y」和「集合 Z」之間的對應關係，表述為「 $SP(XY) = Z$ 」。在「好鹿圖：無所藝術」中，我們所能掌握的集合對應關係，只有四組：（困惑，時空）、（智慧，物質）、（戀愛，欲望）、（神話，價值）。然而，儘管我並非藝術家本人，但我仍想添上一組對應，以此作為對展覽整體的觀察與思考，並權充為本文標題。這組對應，就是（抽象，藝術）。如果按照《無所藝術》系列的命名格式來書寫的話，即是：「無所抽無所不象：藝術」。